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文件

机电发〔2019〕009号

关于印发《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第四个聘期 基本岗位职责及目标任务》的通知

各系（室、中心）：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第四个聘期基本岗位职责及目标任务》已经学院2019年5月29日党政联席会议研究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

2019年5月30日

附件：

1.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第四个聘期基本岗位职责及目标任务
2. 岗位聘期任务书（教师岗位）



附件 1: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 第四个聘期基本岗位职责及目标任务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第四轮岗位设置意见》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第四轮岗位聘用实施办法》等系列文件要求，结合学院学科发展实际和师资队伍建设的基础，确保顺利实现“十三五”事业发展目标任务，促进学院各项事业科学发展，特制定《教师岗位第四个聘期基本岗位职责及目标任务（以下简称聘期目标任务）》。

一、聘期目标任务评价指标体系

教师岗位的聘期目标任务由基本岗位职责、业务核心指标、业绩积分三部分组成。

（一）基本岗位职责

1. 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及学校有关规定。
2. 按照《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规定》，完成政治理论学习 85%以上任务，且师德师风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
3. 按照《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关于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规定（试行）》（校人事发〔2018〕320 号）文件要求，各级各类教师必须完成学校、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且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为合格以上。

(二) 业务核心指标

1. 二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人才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中组部、人社部“万人计划”入选者；●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主持教育部“创新团队发展计划”1项；● 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入选者；● 主持教育部、国家外国专家局“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111 计划”）1项；●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教育部“教学名师”获得者；● 教育部教学团队负责人；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家级教学成果特等奖（持证人）；● 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前5名）；●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3名）；● 陕西省教学成果特等奖（主持人）；● 国家级视频公开课负责人；● 主持国家在线开放课程1门；● 国家精品课程负责人；● 国家级规划教材主编；● 国家精品教材主编；● 主持国家级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1项；● 指导学生获国际级学科竞赛特等奖1项；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家科学技术特等奖（持证人）● 国家科学技术一等奖（前5名）；● 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前3名）；● 省部科学技术一等奖（主持人）；● 爱思维尔、克瑞维安高被引学者；● 发表ESI前1%高被引论文1篇；●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A类）学术论文1篇；●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B类）学术论文2篇；● 中科院大类一区SCI学术论文3篇；● 科技成果转化费不少于30万元；● 主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不含子项目和课题）1项；●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项；●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100万元；● 国家级重点科研平台负责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学术专著 1 部，且字数 8 万字以上；
团队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领衔的科研团队或学科平台符合下列条件之二： A 到位科研经费人均不少于 20 万； B 中科院大类一区 SCI 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 0.5 篇； C 中科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 1 篇； D 国家级项目（含子项目、子课题）5 项； E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含青年项目）4 项； F 科技成果转让费人均不少于 8 万元；
学术交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牵头承办国际或全国性一级学会年会 1 次（与本人从事学科相关）； ● 受邀在国际学术会议上作大会主旨报告 1 次； ● 受聘担任国家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见建议被中共中央、国务院采纳； ● 意见建议被国家领导人批示认可； ● 获得国家级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2. 三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人才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青年项目）； ●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青年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 陕西省“百人计划”入选者； ● 陕西省“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 陕西省“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入选者； ● 陕西省“教学名师”获得者； ● 陕西省教学团队负责人；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持证人）； ●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5 名）； ● 陕西省教学成果特等奖（前 3 名）； ● 陕西省教学成果一等奖（主持人）； ● 国家级视频公开课（主讲人）； ● 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主讲人）； ● 国家精品课程（主讲人）； ● 省级在线课程主持人； ● “国家级规划教材”参编人（编著一个章节）； ● “国家级精品教材”参编人（编著一个章节）； ● 获省级优秀教材一等奖（主编）； ● 省部级“规划教材”主编； ● 主持国家级教改项目 1 项； ● 主持获批省级教学实验室建设项目 1 项； ● 指导研究生获得省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1 篇； ● 指导学生获国际级学科竞赛一等奖 1 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特等奖（A类）1项；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家科学技术一等奖（持证人）； ● 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前5名）； ● 省部科学技术一等奖（前3名）； ● 省部科学技术二等奖（主持人）； ●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B类）学术论文1篇； ● 中科院大类一区SCI学术论文2篇； ● 中科院大类二区SCI学术论文3篇； ● 获批国际发明专利者； ● 科技成果转让费不少于20万元； ●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项目、课题或子课题）2项； ●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基金面上项目1项； ●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合作项目1项； ● 主持省级重点攻关项目1项； ●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70万元； ● 省部级重点科研平台负责人； ● 学术编著1部，且字数8万字以上；
团队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领衔的科研团队和学科平台符合下列条件之二： <p>A 到位科研经费人均不少于20万；</p> <p>B 中科院大类一区SCI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0.4篇；</p> <p>C 中科院大类二区SCI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0.6篇；</p> <p>D 国家级项目（含子项目、子课题）4项；</p> <p>E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含青年项目）3项；</p> <p>F 科技成果转让费人均不少于5万元；</p>
学术交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承办全国性相关一级学会专业委员会会议1次； ● 受邀在全国性重要学术会议上作大会主旨报告1次；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意见建议被省级人民政府或国家有关部委采纳； ● 意见建议被（部）省级领导批示认可。 ● 获得省部级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3. 四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人才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陕西省创新团队负责人； ● 陕西省创新人才入选者（含青年项目）；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持证人）； ● 陕西省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名）； ● 陕西省教学成果一等奖（前3名）； ● 陕西省教学成果二等奖（主持人）； ● 省级优秀教材二等奖（主编）； ● 省部级“规划教材”参编人（编著一个章节）； ● 主编翻译外文原版教材，且编写字数在5万字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开出版教材 1 部(主编),且编写字数在 5 万字以上; ●省级教改项目(重点) 1 项; ●指导学生获国际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1 项;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一等奖(A类) 1 项;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特等奖(B类) 1 项; ●指导的毕业生论文(设计)入选学校本科生百篇优秀论文 2 篇; ●指导研究生获得校级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 1 篇; ●获省级及以上讲课比赛一等奖 1 项;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持证人); ●省部科学技术一等奖(前 5 名); ●省部科学技术二等奖((前 3 名)); ●省部科学技术三等奖(主持人); ●中科院大类一区 SCI 学术论文 1 篇; ●中科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 2 篇; ●中科院大类三\四区 SCI,EI 学术论文 4 篇(以学科评估公认的期刊为准); ●科技成果转化费不少于 15 万元; ●主持国家级科研项目(含子课题或子项目) 1 项;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2 项;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 50 万元; ●学术专著 1 部,且字数 5 万字以上;;
团队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领衔的科研团队或学科平台符合下列条件之二: A 到位科研经费人均不少于 20 万; B 中科学院大类一区 SCI 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 0.3 篇; C 中科学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人均不少于 0.5 篇; D 国家级项目(含子项目、子课题) 3 项; E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含青年项目) 2 项; F 科技成果转化费人均不少于 3 万元;
学术交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邀在全国性重要学术会议上作报告 2 次;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获得地厅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4. 五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陕西省教学成果一等奖(持证人); ●陕西省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5 名); ●校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 3 名); ●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主持人); ●参编公开出版教材 1 部,且编写字数 3 万字以上; ●主编校级规划教材 1 部,且编写字数 3 万字以上; ●参加翻译外文原版教材 1 部,且编写字数在 5 万字以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省级教改项目（一般）1项； ●发表教改论文（核心期刊）2篇； ●省级视频公开课1项（参加人）； ●开设全英文课程1门； ●主持校级MOOC在线课程1门； ●主持校级SPOC在线课程1门；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一等奖（B类）1项； ●指导学生获国际级学科竞赛三等奖1项；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二等奖（A类）1项； ●指导本科生获得校“本科生百篇优秀论文”1篇； ●指导本科生获校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3篇； ●指导本科生获院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4篇； ●获省级及以上讲课比赛二等奖1项；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教师年均理论课时为学院规定标准的2倍； ●两次被评为学校年度教学质量奖；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省部科学技术一等奖（持证人）； ●省部科学技术成果二等奖（前5名）； ●省部科学技术三等奖（前3名）； ●厅局科学技术一等奖（主持人）； ●中科院大类二区SCI学术论文1篇； ●中科院大类三区SCI学术论文2篇； ●中科院大类三\四区SCI,EI学术论文3篇（以学科评估公认的期刊为准）；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A类学术期刊目录（2008版）》学术期刊发表论文3篇； ●授权发明专利3件； ●科技成果转化费不少于10万元； ●参编学术专著1部，编写字数3万字以上； ●主持省部级科研、横向合作项目2项；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20万元；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获得校级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5. 六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陕西省教学成果二等奖（持证人）； ●校级教学成果特等奖（前5名）； ●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前3名）； ●校级教学成果二等奖（主持人）； ●参编公开出版教材1部，且编写字数2万字以上； ●参编校级规划教材1部，且编写字数2万字以上； ●校级教改项目（重点）1项； ●发表教改论文1篇（核心期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设双语课程 1 门; ● 自建在线课程 1 门; ●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B) 1 项; ●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三等奖 (A) 1 项; ● 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特等奖 1 项; ● 指导本科生获校级优秀毕业设计 (论文) 2 篇; ● 指导本科生获院级优秀毕业设计 (论文) 3 篇; ● 获省级及以上讲课比赛三等奖 1 项; ● 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型教师年均理论课时为学院规定标准的 2 倍; ● 两次被评为年度教学质量奖;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省部科学技术二等奖 (持证人); ● 省部科学技术三等奖 (前 5 名); ● 厅局科学技术一等奖 (前 3 名); ● 厅局科学技术二等奖 (主持人); ● 发表中科院大类三区 SCI 学术论文 1 篇; ● 中科院大类三\四区 SCI, EI 学术论文 2 篇 (以学科评估公认的期刊为准); ●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A 类学术期刊目录 (2008 版)》学术期刊发表论文 2 篇; ● 授权发明专利 2 件; ● 科技成果转让费不少于 8 万元; ● 参编学术专著 1 部, 且编写字数 2 万字以上; ● 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 1 项; ●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 15 万元;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获得校级荣誉称号 (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6. 七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校级教学成果特等奖 (持证人) ● 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 (前 5 名); ● 校级教学成果二等奖 (前 3 名); ● 参编公开出版教材 1 部, 编写字数 1 万字以上; ● 校级教改项目 (一般) 1 项; ● 发表教改论文 2 篇; ● 开展智慧教室的混合式教学课程 1 门; ● 引进 MOOC 线下教学; ● 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三等奖 (B) 1 项; ● 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一等奖 1 项; ● 指导学生获校级学科竞赛特等奖 1 项; ● 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2 项; ● 指导本科生获校级优秀毕业设计 (论文) 1 篇; ● 指导本科生获院级优秀毕业设计 (论文) 2 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获校级讲课比赛一等奖 1 项; ●教学型、教学科研型教师年均理论课时为学院规定标准的 2 倍; ●两次被评为学校年度教学质量奖;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省部科学技术三等奖(持证人); ●厅局科学技术一等奖(前 5 名); ●厅局科学技术二等奖(前 3 名); ●中科院大类三\四区 SCI, EI 学术论文 1 篇(以学科评估公认的期刊为准);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A 类学术期刊目录(2008 版)》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 ●授权发明专利 1 件; ●科技成果转让费不少于 5 万元; ●参编学术专著 1 部,且编写字数 1.0 万字以上; ●主持省部级科研、横向合作项目 1 项; ●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获得校级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7. 八、九、十级及其以下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类 别	业务核心指标
教 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校级教学成果一等奖(持证人); ●校级教学成果二等奖(前 5 名); ●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1 项; ●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三等奖 2 项; ●指导学生获校级学科竞赛一等奖 1 项 ●指导学生获校级学科竞赛二等、三等奖 2 项 ●指导本科生获院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 1 篇; ●获校级讲课比赛二、三等奖 1 项; ●主持校级教改项目(培育) 1 项; ●参加校级优质课程项目(前 3 名); ●发表教改论文 1 篇; ●教学型、教学科研型教师年均理论课时为学院规定标准的 2 倍; ●两次被评为学校年度教学质量奖;
科 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厅局级科学技术二等奖(持证人); ●发表学术论文 2 篇; ●主持省部级以下科研项目 1 项; ●参加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 2 项(前 3 名)(以合同为准);
其 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获得院级荣誉称号(如优秀党员、先进工作者等);

(三) 岗位积分标准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系列评价指标

体系（业绩类）》及《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职工考核指标体系（公益类）》。

各岗位业绩积分标准如下：

二级岗位：120分；三级岗位：80分；四级岗位：42分；五级岗位：34分；六级岗位：32分；七级岗位30分；八级岗位24分；九级岗位：22分；十级及其以下岗位：20分。

（四）几点说明

1. 基本岗位职责

为本科生上课堂理论课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 教学为主型和教学科研型教授，每年至少独立完整讲授1门次课程或32学时的课程讲授任务；
- 科研为主型和科研推广型教授，每年至少承担4学时的课程讲授任务；
- 教学为主型副教授，每年至少承担64学时课程讲授任务。教学科研型副教授，每年至少独立完整讲授1门次课程或32学时的课程讲授任务；
- 科研为主型和科研推广型副教授，每年至少承担8学时课程讲授任务；
- 教学为主型讲师，每年至少承担64学时课程讲授任务；教学科研型讲师，每年至少承担两门次或48学时课程讲授任务；
- 科研为主型和科研推广型讲师，每年至少承担8学时课程讲授任务；
- 双肩挑岗位完成以上教学任务的1/3。

2. 业务核心指标

- (1)本人可以根据自己的特长和优势，任意选择业务核心指标；
- (2)满足某一款的两倍及其以上的可按满足两款计算，如：本

人应聘的是七级教师岗位，到位科研经费达 20 万元及其以上（七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这一条款为“到位科研经费不少于 10 万元”），视为已完成了两款业务核心指标；

(3)满足高一级及其以上岗位某一款的可按满足两款计算，如：本人应聘的是七级教师岗位，但完成了六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中“指导学生获国家级学科竞赛二等奖（B）1 项”任务，视为已完成了两款业务核心指标；

(4)完成同岗位某两款中各一半的业务核心指标（仅限于折半后为整数的条款）的可按满足一款计算，如：七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中指导学生获省级学科竞赛二等奖 1 项(这一条款规定完成 2 项)，且指导本科生获院级优秀毕业设计（论文）1 篇（这一条款规定完成 2 篇），视为已完成了一款业务核心；

(5)五、六、七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中的通用条款不适用于本说明中的（3），如：五、六、七级教师岗位业务核心指标中都含有的“两次被评为学校年度教学质量奖”条款；

(6)有关论文、专利、科研项目、成果奖励等的认定参照《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系列评价指标体系（业绩类）》说明执行。

3. 岗位积分

按《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系列评价指标体系（业绩类）》执行。

二、考核结果认定

1. 考核认定为合格

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 符合基本岗位职责要求；
- 符合所聘岗位三款业务核心指标；

- 符合所聘岗位业绩标准积分要求;

2. 直接认定为合格

符合基本岗位职责要求，且达到下列条件之一：

(1) 二级教师岗位

- 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的主持人；
- 国家级科学技术二等奖的主持人；
-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A类）学术论文2篇；
-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B类）学术论文3篇；
- 到位科技经费300万；
- 转化科技成果费达90万元；
- 获得学校教学终身荣誉奖；

(2) 三级教师岗位

- 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 中组部、人社部“万人计划”入选者；
-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 人社部“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
- 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入选者；
- 主持教育部、国家外国专家局“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111计划”）1项；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 教育部“教学名师”获得者；
- 主持教育部“创新团队发展计划”1项；
- 陕西省教学成果特等、一等奖主持人；
- 陕西省科学技术一等奖的主持人；
- 学校“双一流”学科群期刊（B类）学术论文2篇；
- 中科院大类一区SCI学术论文3篇；

- 到位科技经费 210 万;
- 转化科技成果费达 60 万元;

(3) 四级教师岗位

- 中组部“千人计划”入选者（青年项目）；
- 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入选者（青年项目）；
-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 陕西省“百人计划”入选者；
- 陕西省“千人计划”入选者（不含青年项目）；
- 陕西省“教学名师”获得者；
- 中科院大类一区 SCI 学术论文 2 篇；
- 中科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 4 篇；
- 到位科技经费 150 万；
- 转化科技成果费达 45 万元；

(4) 五至七级教师岗位

- 陕西省“千人计划”入选者（青年项目）；
- 教育部新世纪人才入选者；
- 获得学校教学卓越奖；
- 中科院大类一区 SCI 学术论文 1 篇；
- 中科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 2 篇；
- 到位科技经费 100 万；
- 转化科技成果费达 30 万元；

(3) 八级及其以下教师岗位

- 中科院大类二区 SCI 学术论文 1 篇；
- 中科院大类三区 SCI 学术论文 2 篇；
- 到位科技经费 50 万；
- 转化科技成果费达 10 万元；

- 获得学校教学新秀奖;

3. 考核认定为不合格

违反下列条件之一者，直接认定为不合格：

- 违反高校教师师德禁行行为“红七条”；
-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且情节严重者；
- 根据校学术委员会审议结论，有学术道德失范行为的；
- 连续旷工超过 15 个工作日或者 1 年内累计旷工超过 30 个工作日的；
- 未经学校书面同意，擅自出国或者出国逾期不归的；
- 违反工作规定或操作规程发生责任事故，或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不服从工作安排，拒不履行岗位职责的；
- 受到行政记过（不含）以上处分；或受到党内严重警告（不含）以上处分；
- 聘期内出现年度考核不合格者。

三、其他

1. 聘期内晋升高一级职称人员考核合格认定，按分段认定（上半年晋升的从 6 月 30 日计算，下半年晋升的按 12 月 30 日计算）。
2. 聘期内引进人才、预聘制教师合格认定，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年度先进个人评选按《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评价指标体系（业绩类）》执行。
3. 聘任期限：2018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4. 未尽事宜由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

附件 2:

岗位聘期任务书

(教师岗位)

姓名		单位		聘用岗位及等级	
----	--	----	--	---------	--

聘期任务与目标

一、基本岗位职责

1. 严格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及学校有关规定。
2. 按照《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规定》，完成政治理论学习 85%以上任务，且师德师风考核结果为合格。
3. 按照《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关于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规定（试行）》（校人事发〔2018〕320 号）文件要求，各级各类教师必须完成学校、学院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且教学质量综合评价为合格以上。

二、业务核心指标

完成《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第四轮聘期基本岗位之策和目标任务》机电发〔2019〕009 号文件中规定的教师____级岗位业务核心指标 3 款任务。

三、岗位标准积分

依据《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系列评价指标体系（业绩类）》机电发〔2019〕008 号文件、《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职工评价指标体系（公益类）》和《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机械与电子工程学院教师岗位第四个聘期基本岗位之策和目标任务》机电发〔2019〕009 号之规定，在聘期内完成教师____级岗位标准积分____分。

单位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 年 月 日

工作目标任务完成时间	20 年 月 日 至 20 年 月 日
------------	---------------------

本人承诺：在受聘期内，本人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完成上述聘期工作任务。

签字： 年 月 日

